

# 百之花王

杜廣姓

## 唐代最為流行

我國栽培牡丹，約於公元二百年開始，當時作為藥草，自隋代始逐漸做為園藝植物，到唐代最為流行。詩人皮日休的一落盡殘紅始吐芳，佳名喚作百花王，競誇天下無雙艷，獨占人間第一香，以及白居易「牡丹芳」中的「穠姿貴彩信奇絕，雜花亂卉無比方」和「花開花落二十日，一城之人皆若狂」，等可為最好的形容。及至宋代，牡丹更受喜愛，有歐陽修的「洛陽牡丹記」，周敦頤的「洛陽牡丹記」，屠維翰的「洛陽牡丹記」，張邦基的「陳州牡丹記」，陸游的「天彭牡丹譜」等專書問世。到了元朝，繪畫中有晴紅、鮮紅、粉紅、淺粉紅等品種分化。明朝則有薛鳳翔的「亳州牡丹記」，清代則有紐琇的「亳州牡丹記」和俞鵬年的「曹州牡丹譜」等出版。至於品種記載，明朝王象晉的「羣芳譜」中有黃色十種，紅色七十二種，粉紅色十二種，白色三十七種，紫色三十一種，雜色二十種，共一百八十二品種。

再後五十年出版的「秘傳花鏡」則有黃色十一種，大紅色二十一種，深粉紅色二十種，粉紅色二十三種，紫色二十六種，白色二十二種，淺藍色三種，共計一百三十二品種。其中雖可能有名異實同者，但仍可說明當時牡丹品種之多。

我國自古即尊重重瓣品種，與日本今日流行的半重瓣或單瓣品種不同。日本的牡丹，是在隋唐時代自我國傳入的。宋代以後，我國進步的品種不再引種到日本，所以今天臺灣引入的日本牡丹品種，均為露花心的半重瓣種，而要想引入完全重瓣種，除我國大陸外，必須向歐洲、英、法、荷各國設法不可。

植物分類學者承認牡丹原產於中國，最早Paissek氏(1890—1895)在甘肅省黃河北岸探到野生牡丹；又Book Von Roshorn氏在四川南充七月中探到無花的野生牡丹標本；其次W. Purdon(1910)在陝西省太白山，以及在延安西五十華里山中，均各探到野生牡丹；R. Faras(1914)在甘肅南部山區採集到白色野生種。此與我國古代「神農本草」(322-333)和「名醫別錄」中巴郡(四川東部)山中與漢中(陝西南部)為牡丹產地的記述互相吻合，也可以說明大陸至今尚有野生種存在。

## 常用嫁接繁殖

牡丹通常以嫁接法繁殖已有的品種。只有在育成新品種和培養砧木時才行播種。單瓣和半重瓣的品種容易採種。以育種為目的的，則在四、五月間開花前切除，花瓣攤袋，當柱頭成熟時行人工授粉。充分受精的，八月可得大豆粒狀黑色種子，立即播種，或混以濕砂在攝氏三度的冷藏庫中貯藏三十至四十日，九月下旬再播，可增加發芽率。發芽後，如放於攝氏二十度以上的高溫下時，則不再生長，有所謂上子葉休眠現象，即發芽後上子葉展開，應放於攝氏一至十度的低溫下一個月(Darwin, 1951)，才能迅速伸長發育。苗床階段約需三年，三年後的秋季，以三十×四十五公分間隔，定植於施以堆肥的植穴中。

紅色單瓣種性質強健，播種後經六年才可用為砧木。如用芍藥，則二年生砧即可。一般缸植者多使用芍藥砧，而庭園中因其發育矮小多不適用，必需使用粗壯的牡丹砧，方能發揮多花壯麗的特性。但牡丹砧需時費地，生產費高。嫁接時期以九月中下旬最佳，多用切接法，接穗選優良品種的肥大芽，切口充分結合，用力紮緊，冬季防寒，翌春可長出新芽。

## 懷念洛陽牡丹

牡丹原產我國西北部山區，對冬季嚴寒抵抗力強。筆者於十年前接受士林園藝試驗所轉

來。總統官邸日本牡丹十盆，曾分別培養於臺大實驗林深頭營林區以及霧社山地農場，結果以霧社發育較佳，並曾將開花株送返官邸。筆者在大陸洛陽周公廟，曾管理該地牡丹園，其品種之優秀及生長之壯健，實非今日在臺灣的日本種可比。本省今後要想擴大栽培牡丹，必須在海拔一千至一千五百公尺以上的山區進行。過去在溪頭，霧社海拔一千一百公尺處栽培時，冬季低溫不足，很少落葉，翌春不易開花，且植株矮小。三年前在橫貫公路海拔一千七百公尺勝光地區栽培，則於十一月間落葉，三月上旬再發，較接近理想。

牡丹栽培上最重要的條件，是日照充足、土壤排水良好，並富含有機質。大陸上庭園中多於地面上積石為壇，上加培養土而栽植，即有促使根部排水容易的意義。

至於牡丹的病蟲害主要者有：①風微病：在莖、葉、花上發生灰褐色微斑，可撒佈石灰硫黃合劑，或石灰波爾多液防治。②銹病：橙紅色粉末狀孢子藉風力傳播，可撒佈石灰波爾多液防治。③白粉羽病：根部有白色菌絲，可在土壤中注入福爾馬林或催淚氣(Chloropicrin)消毒。④柑橘園介殼蟲，白粉介殼蟲，捲葉蟲等，可撒佈有機磷劑或BHC防治。



牡丹花